

# 互助县 2024 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及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部署，认真做好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大限度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全力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全县地质灾害点基本情况

互助县是地质灾害多发、易发区，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277 处（其中崩塌 159 处、滑坡 71 处、泥石流 46 条、地面塌陷 1 处），涉及 18 个乡镇，受威胁人员达 2202 户 10177 人。据前三年降水趋势及突发性地质灾害资料统计分析，预计今年全县地质灾害主要集中在 5-10 月份，强降雨、连阴雨和不合理的人为工程活动是诱发地质灾害的主要因素。重点防范对象为集镇、学校、医院、寺庙、旅游景点、居住在高陡斜坡区和泥石流径流区的居民群众。

## 二、2023 年地质灾害趋势预测

据多年气象资料统计，全县年均气温 3.4℃，年降水量 400—600 毫米，降水地区分布不均匀，且汛期降水量不稳定。每年以 6、7、8、9 四个月雨水较多，降水量约占全年降水量的 73%，其中 7、8 两个月降水最多，约占全年降水量的 40%。根据全县总体降水特征、地质环境条件、人为工程活动及近年突发地质灾害分析，今年地质灾害仍将呈频发、多发、高发态势，预计汛期

(5-10月)是全县地质灾害的高发期,除降水外,不合理的工程活动,特别是切坡建房取土,灌溉渗漏等活动引发地质灾害可能性较大。

全县地质灾害高易发区主要为威远镇、五峰镇、丹麻镇、五十镇、哈拉直沟乡、蔡家堡乡、台子乡、林川乡、西山乡、东山乡10个乡镇,特别是五峰镇、台子乡等人员集中居住区域近年来切坡建房、取土诱发崩塌、滑坡致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遭受损失的事件频发,要极为关注和防范。

### 三、重点工作

#### (一)严防“致死群伤”事件发生

**1.确定防范重点。**各乡镇(街道)、县自然资源等部门要充分利用综合遥感识别、汛前全面排查结果,结合群众报灾和隐患点核查情况,研判可能发生的风险,识别确定可能造成群死群伤的重要隐患并将其作为年度防范重点,特别要加强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城镇、乡村、学校、医院、寺庙、道观、矿区、景区和安置点、工棚等人口聚集区,靠山靠崖、临沟临坎和削坡建成的农村住房、宗教建筑,在建公路、铁路、水利等各类重大工程项目及其附属设施、弃土堆场等。

**2.建立防灾责任制。**聚焦防控工程建设领域和人口密集区地质灾害风险为目标,发挥乡镇(街道)地质灾害防治议事协调机构作用,组织编制乡镇(街道)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完善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落实党委政府防灾领导责任、相关部

门行业监管责任、生产经营单位防灾主体责任。特别是在工程建设领域，各行业主管部门要通过检查、指导等方式，督促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单位严格执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制度，建立巡查排查、监测预警等安全制度，完善防灾预案，落实防灾措施，避免因防范工作不到位发生群死群伤事故。

**3.组织开展培训演练。**由县自然资源局牵头，依托驻守驻防专业技术队伍、专家团队，组织开展防灾减灾知识“进学校、进社区、进工地、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宣传教育培训活动，提升社会公众自主防范和自救互救能力，提高生产经营单位防灾意识。重大工程建设活动区、重要隐患点，汛前由所在乡镇（街道）、行业主管单位督促有关责任单位至少组织开展一次应急避险演练。

**4.强化预警响应闭环管理。**由县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牵头建立完善地质灾害预警响应闭环管理制度，明确各有关单位响应责任和措施。由县气象局、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向相关乡镇（街道）、单位发布气象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由县自然资源局负责安装专业预警设备、做好预警信号复核，做到与群测群防网络的高效联动，持续提升“人防+技防”的工作成效。

## （二）全力做好汛期地质灾害防范工作

**5.严格落实“三查”制度。**紧盯短时强降雨、极端降雨、持续性降雨、夜间降雨和旱涝急转等情形，坚持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复查，扎实做好事前排查、群众告知工作，规范填写“两卡”，

加强风险预判，及时掌握重大隐患动态变化，特别要加强对村（居）民房前屋后陡崖、取土点及土窑的排查，发现险情及时采取疏散群众、撤离安置等应对措施，并及时总结上报情况，确保做到灾情险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6.切实加强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坚持发挥群测群防的基础性作用，遴选补齐配强群测群防员队伍，推行“网格化”管理做法。持续推进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精细化，做到县级预警到村组。加强对已建专业监测设备的运行维护，切实提高设备在线率，强化对监测数据的综合分析和异常信息研判处置。建立健全区域风险预警与隐患点险情预警有机结合、有效衔接、高效配合的工作机制，整体提升基层风险预警和响应处置能力。

**7.坚持专业队伍驻守机制。**县自然资源局要加强与省环境地质勘查局的配合，继续坚持专业技术队伍“驻县包乡”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县级群防群测网络专家研判小组作用。各乡镇（街道）出现可能发生地质灾害的迹象，及时报县自然资源局，由专业队伍及时研判、科学处置，确保不发生人员伤亡。

**8.严格执行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规定。**各乡镇（街道）、行业部门要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压实乡镇（街道）、部门、单位、村组防灾责任人信息报送责任，拓宽信息获取渠道，优化信息报送流程，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报送灾情、险情信息，提高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和质量，严禁迟报、谎报、瞒报。

**（三）不折不扣完成其他年度重点任务**

**9.加快推进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县自然资源等部门要抓紧推进 2024 年重大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工程，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规范进行设计和施工，确保设计合理、质量可靠，有效消除或减轻地质灾害隐患。各相关职能部门要严格落实“谁引发、谁治理”的要求，做好本部门（单位）工程引发或者威胁本部门（单位）的地质灾害治理工作。因自然因素造成的地质灾害，根据规模和等级，由县自然资源局牵头，按照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规定，积极申报财政资金并组织治理。

**10.优化规划避免地质灾害风险。**各乡镇（街道）、县自然资源等部门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中，要识别地质灾害风险区，引导乡村、城镇、铁路公路以及水利水电工程等各项建设项目选址尽量避让地质灾害风险较高地区。

#### **四、组织领导**

为全面加强对全县 2024 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领导，经研究，决定成立互助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	王国栋	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副组长：	马吉荣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贺世军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	朱永杰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鲁占云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广播电视局局长
	张得林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孙建业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曹田泰 县财政局局长  
星全鹤 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局长  
许晓峰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师小兵 县水利局局长  
闫占邦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郑万先 县教育局局长  
费海章 县民政局局长  
马华旦 县文体旅游局局长  
蔡祥元 县公安局副局长  
贺连炳 县气象局局长  
李永胜 县供电公司总经理  
纪 斌 县电信公司总经理  
拉毛卓玛 县移动公司总经理  
李照林 县联通公司总经理  
陶永纯 县天然气公司总经理  
祁生银 县自来水公司总经理  
各乡镇人民政府乡镇长  
高寨街道办事处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局，张得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孙建业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全面负责协调处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事务。

## 工作职责：

1.县自然资源局负责地质灾害调查评估、监测预警及防治的相关技术支撑工作，牵头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2.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地质灾害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协调相关单位、人员做好抢险救援工作。

3.县公安局根据险情灾情需要，情况紧急时强制组织避险疏散、发布紧急交通管制及治安管理通告；预防和打击违法犯罪行为，维护社会治安和交通秩序，保障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保护灾区的治安管理和重要设施、对象。

4.县财政局负责筹集应急救灾资金，审查应急救灾资金的分配、投向，做好救灾款项拨付，并监督资金的使用。

5.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负责开展灾后农牧业灾害调查、生产恢复和自救工作；协调指导当地畜牧兽医部门开展死亡动物无害化处理，做好动物疫情监测，有效预防、控制动物疫情和人畜共患病的发生。

6.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受损房屋的安全性鉴定，指导损毁供水、供气等设施的抢修，保障供水、供气等设施正常运行。

7.县水利局负责水利设施沿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检查、监测水利工程损坏情况；做好水情、汛期监测以及地质灾害引发的次生灾害处置、水利工程抢险和受损水利设施修复等工作。

8.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全县公路干线路域范围内地质灾害抢

险和损毁交通设施修复及公路应急保通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公路沿线地质灾害险情排查工作；组织应急运输力量，保障抢险人员、救灾物资的运输和受灾群众的疏散运送。

9.县民政局负责受灾群众的救助物资储备、发放和救助工作，组织、指导重大灾情的社会捐助工作。

10.县文体旅游局负责灾区旅游设施的保护与排查，修复被毁的旅游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及时发布安全预警，组织引导游客疏散避险。

11.县广播电视局负责积极宣传地质灾害防灾减灾科普知识，发布地质灾害预警信息、灾情险情信息，报道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新闻。

12.县气象局负责提供地质灾害预警气象信息，与县自然资源部门会商，联合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13.各乡镇（街道）负责成立乡镇（街道）、村两级应急分队，有针对性地开展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防治演练活动，特别要加强对山区地质灾害易发区内隐患点周边群众的应急演练，着重突出灾前主动避让、临灾及时避让的演练工作，引导广大群众通过亲身参与避险疏散、自救互救等活动，切实增强干部群众防灾意识和应变求生逃生能力。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街道）、自然资源等部门要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

进一步强化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组织领导，全面落实群防群测网络责任。要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列入各乡镇（街道）、有关部门重要工作日程，及时编制印发乡镇（街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做到领导到位、人员到位、任务到位、措施到位、资金到位。要切实加强农村房屋及周边地质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规范农村房屋建设选址，合理避让地质灾害危险区，确保场地安全。要加大明察暗访力度，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二）健全协作机制。各乡镇（街道）和县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等部门要严格按照县级地质灾害指挥机构职责分工，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分工协作机制，做好信息互通、会商研判和协调联动，形成防灾合力。要认真做好汛期地质灾害隐患点的雨情监测，出现极端天气时，及时向地质灾害隐患区内的群众发布预警信息，特别要加强偏远地区紧急预警信息发布，确保预警信息进村入户到人。出现地质灾害险情或灾情时，县自然资源等部门和属地乡镇（街道）要立即赶赴现场调查，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报告，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规定落实防范或救援措施。同时，按程序报市自然资源部门备案。

（三）做好应急值守。各乡镇（街道）、县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等部门要严格执行地质灾害预警值班制度，一旦出现险情，及时启动应急预案，果断组织应急避险。紧盯5月至10月连阴雨、强降雨等易发生地质灾害的重要时间节点，严格执行24小时值守制度和灾情速报制度，确保险情、灾情能第一时间传递、

第一时间处置。

（四）加强防灾宣传教育。各乡镇（街道）、县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等部门要广泛开展地质灾害识灾、防灾、避险自救等防治知识的宣传培训活动，使广大人民群众、干部了解地质灾害防治基本知识，提高全民识灾、防灾、避险自救技能，增强公众地质灾害防范意识和科学应对能力。定期开展地质灾害防灾演练，开展演练进村、演练进寺、演练进校园等活动，以练备战，在实践中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地质灾害防范自救能力。

- 附件：1.地质灾害防治值班单位及联系方式  
2.地质灾害隐患点防灾预案表  
3.地质灾害防灾工作明白卡  
4.地质灾害防灾避险明白卡  
5.互助县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277处）